信用修复决定书

 编号：公示202204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部门(单位)名称 | 唐河县环境保护局 |
| 联系人姓名 | 杜越轶 | 联系电话 | 0377-68922926 |
| E-mai1 | 1497916685@qq.com | 申请日期 | 2022年5月7日 |
| 信用修复申请人信息 |
| 单位名称 | 南阳市政通人和工程有限公司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91411300MA3XB33J5W | 经办人姓名 | 赵贤 |
| 经办人联系电话 | 15936111668 | 经办人E-mail | 3416473958@qq.com |
| 失信事实及处罚结论 | 2019年7月30日现场检查时发现该单位砂石料未采取密闭、围挡、遮盖、清扫、洒水等措施，减少内部物料的堆存、传输、装卸等环节产生的粉尘和气态污染物的排放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四十八条第二款的规定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零八条（五）的规定，作出如下处理决定： 1、责令改正 ；2、处罚款21000.00元。 |
| 信用修复机构修复决定 |
| 整改审查情况 | 经审查：该公司违法行为已整改完毕，罚款于2019年8月16日已缴纳。 |
| 修复决定 | 🗹同意信用修复,建议该记录撤销公示。□同意信用修复,该记录使用有效期缩短至: 年 月 日□不同意信用修复日期:2022年5月7日 单位盖章: |
| 备注 |  |

备注: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,可填写工商注册号或组织机构代码。